

会展中心副馆室内首层地面下沉维修工程 答疑文件

1、 问：2021 年开年至今，因疫情导致的供需阶段性错配致使国际国内主要建筑材料商品价格出现显著上涨。请问施工期间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过大，竣工结算合同价格是否能进行调整？

答：执行“中府办[2018]12 号文《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批转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关于解决政府投资项目建筑主材价差问题指导性意见的通知》材料调差执行”（附该文件扫描件）。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4 日

